

公司名稱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代碼 2016122710709  
商品名稱 泰安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小型營繕工程附加條款  
申報頻率 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

承保範圍

第一條 承保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於要保人投保泰安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後，加繳保險費，投保泰安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小型營繕工程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被保險人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因從事小型營繕工程發生意外事故導致第三人體傷、死亡或財物損失，依法應由被保險人負責賠償而受賠償請求時，本公司於主保險契約保險金額範圍內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

前項所稱小型營繕工程係指在施工處所內從事每一工程合約價款不高於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工程。

不保事項

同主保險契約